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姜雪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年半年度报告》。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综合授信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调整2026年度综合授信相关事宜的公告》。

（四）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用于进行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本次回购 A 股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